

大型体育活动事务委员会

2014年的拟议工作计划

目的

本文件订出大型体育活动事务委员会(本会)在2014年的拟议工作计划，供委员考虑。

背景

2. 在2013年3月6日举行的会议上，委员获悉本会将于2013年处理下列事务—

- (a) 进一步改善对「M」品牌活动的拨款支持，例如检讨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的场地收费；
- (b) 进一步提升「M」品牌活动的知名度；
- (c) 发掘更多有可能成为「M」品牌活动的新活动，并继续与体育总会合作吸引更多国际体育盛事和比赛来港举行；
- (d) 与香港电台联手制作以校内培育有潜质运动员为主题的第七辑《体育的风采》电视节目；
- (e) 鼓励商界赞助更多来自弱势社羣的人士观赏大型体育活动；以及
- (f) 跟进启德体育园区的规划工作。

最新工作进展

3. 以下是各工作项目的最新进展—

(a) 进一步改善对「M」品牌活动的拨款支持

- 2013年3月，成员通过完善「M」品牌制度，让「M」品牌活动凡盈余不超过500万元者，均可获康文署豁免一切理论上的应缴场租；
- 对于持续超过一年的大型世界级赛事或同等水平一次性赛事，首年可获最多500万元资助，但首三年的累积资助上限为700万元；及
- 各体育总会每年只可获资助举办一项可持续的体育活动及一项大型世界级赛事。

(b) 进一步提升「M」品牌活动的知名度

- 在2013年12月推出香港「M」品牌体育活动奖，以表扬各体育总会及赞助商为香港引进体育盛事的贡献。颁奖典礼将于2015年初举行。
- 我们在2013年于政府总部、「M」品牌活动举行场地及商场举办了47场展览。我们又透过中国香港体育协会暨奥林匹克委员会、香港体育学院、民政事务总署地区办事处及康文署体育场地，向公众派发了8万张全新「M」品牌活动单张、26万张年历卡和1100张海报。
- 我们已革新「M」品牌网站，以方便残疾人士浏览。我们亦已聘请公司开发「M」品牌活动智能手机程序。
- 在「M」品牌活动举行期间，我们于公共场地的电视屏幕播放「M」品牌宣传短片。

- 我们已为「M」品牌制作新的平面广告。

(c) 发掘更多有可能成为「M」品牌活动的新活动

- 委员在 2013 年通过向四项新活动授予「M」品牌认可，其中两项将于 2014 年举行。四项新活动包括浪琴表香港马术大师赛、2013 WDSF 世界体育舞蹈大奖赛、世界壁球资深精英锦标赛 2014 及世界青少年保龄球锦标赛 2014。

(d) 制作第七辑《体育的风采》电视节目

- 以“运动场成长路”为主题的第七辑《体育的风采》电视节目已在 2013 年 9 月 29 日至 11 月 17 日于无线电视翡翠台播出。

(e) 赞助更多弱势社群观赏「M」品牌活动

- 在 2013 年，我们向超过 70 个非政府机构派发合共 5 044 张大型体育赛事门票，以供弱势社群观赏。

(f) 跟进启德体育园区的规划工作

- 政府将成立项目督导委员会，以监察体育园区项目的进展。此外，体育委员会辖下会设立专责小组，负责就体育园区提出意见和监察其发展进度，并向体育委员会作定期汇报。

2014 年的拟议工作计划

4. 建议本会在 2014 年继续推行上文第 2 段所述措施，并集中

-

- (a) 进一步改善对「M」品牌活动的拨款支持；

- (b) 进一步提升「M」品牌活动的知名度及推广其十周年纪念活动，例如举办香港「M」品牌体育活动奖，藉此表扬「M」品牌活动主办机构和赞助商；
- (c) 发掘更多有可能成为「M」品牌活动的新活动，并继续与体育总会合作吸引更多国际体育盛事和比赛来港举行；
- (d) 与香港电台联手制作以 2014 年仁川亚运会为主题的第八辑《体育的风采》电视节目；
- (e) 鼓励商界赞助更多来自弱势社羣的人士观赏大型体育活动；以及
- (f) 继续检讨启德体育园区计划的进度。

征询意见

5. 请委员就第 4 段所述的 2014 年拟议工作计划发表意见，以及提出本会在本届会期内可以处理的其他事务。

大型体育活动事务委员会秘书处
2014 年 2 月